

全国碳市场能力建设（成都）中心

全国碳市场能力建设（成都）中心 关于举办第十一期“企业碳排放核算与 核查实践”课程培训通知

各位学员：

2020年9月22日，我国在第75届联合国大会上宣布，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为中国应对气候变化及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明确目标，为全国碳交易市场蓬勃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2021年7月16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鸣锣开市，首批2000多家发电企业（占全国碳排放总量超过40%）进入碳市场，这是我国第一次从国家层面将温室气体控排责任压实到企业，通过市场倒逼机制，促进产业技术的转型升级。生态环境部强调，“十四五”将是我国碳市场发展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时期，将实现从试点先行到建立全国统一市场，实现从单一行业突破到多行业纳入，实现从启动交易到持续平稳运行。

2021年9月22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

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发布，对碳达峰碳中和进行全面部署。2021年10月24日，国务院《关于印发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重点实施“碳达峰十大行动”，即：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行动、节能降碳增效行动、工业领域碳达峰行动、城乡建设碳达峰行动、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行动、循环经济助力降碳行动、绿色低碳科技创新行动、碳汇能力巩固提升行动、绿色低碳全民行动、各地区梯次有序碳达峰行动等。

随着全国统一碳市场启动运行，发电、钢铁、石化、化工、建材、有色、造纸、民航等高能耗和高排放行业，将面临“碳约束”新挑战。有关全国碳市场管理制度、MRV规则及第三方核查、发电行业配额分配、行业基准值确定、双碳背景下企业如何应对、怎样降低履约成本等等，均是碳市场各相关参与方关注的重点议题。

为加强第三方核查能力，控排企业碳排放核算和报送能力，掌握基本工作流程和正确的量化及核算方法，制定合理的监测计划，熟知并落实MRV体系工作，全国碳市场能力建设（成都）中心（四川联合环境交易所）推出第十一期“企业碳排放核算与核查实践培训课程”。培训考核合格学员将获得“碳核查员”课程培训证书。

一、培训时间

2022年6月20-22日。

二、培训对象

- 1.纳入全国统一碳市场的各企（事）业单位相关负责人员；
- 2.地方各级政府、公共机构、低碳试点、碳排放报告、清单编制及碳市场管理相关人员；
- 3.从事碳排放核算核查的咨询服务机构、节能技术服务公司、科研单位、高校等支撑机构人员；
- 4.其他对企业碳排放核算体系及核查标准感兴趣的相关人员。

三、培训内容

模块一 国家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核查政策

1. 国家低碳减排与碳市场政策背景
2. 全国碳市场建设进展及展望
3. 国家第三方核查政策要求与规范

模块二 国家重点行业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

1. 重点行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报告指南解读
2. 行业温室气体排放补充数据表解读与填写规范
3. 监测计划制定规范及要点解读
4. 国家碳市场帮助平台典型问题解析

模块三 国家温室气体排放第三方核查标准与实践

1. 第三方核查基本工作流程与关键点
2. 中国自愿减排项目（CCER）核查标准

3. 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流程和案例解读

模块四 互动模拟实操教学与分组讨论

1. 互动模拟：企业碳排放核算核查实践
2. 互动模拟：CCER 项目审定流程及关键点案例实践
3. 分组讨论：纳入企业如何配合第三方开展碳排放核查工作

四、培训方式

线上

五、培训收费

线上：2000 元/人。

六、付款方式

汇款信息	单位名称	四川联合环境交易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成都分行
	汇款账号	431020100100859384

七、报名方式

请参训人员将报名回执表（见附件）、1 寸证件照（蓝底或红底）、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前发送至指定邮箱：carboncbc@sceex.com.cn。

报名咨询：岳老师：19180635153 张老师：13981940453

附件：《报名回执表》

全国碳市场能力建设（成都）中心



2022年5月31日

业务专用章

附件：

第十一期“企业碳排放核算与 核查实践”报名回执表

姓名	
职务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参加培训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线上 <input type="checkbox"/> 线下
开票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专票 <input type="checkbox"/> 普票 发票信息（专票请提供全部开票信息，普票只填代码）：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发票、证书寄送地址	

特别提示：

1. 请另以附件形式提供参训学员电子版（蓝底或红底）1寸证件照，以及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扫描件，随本报名回执表发送至 carboncbc@sceex.com.cn。
2. 参训学员请于2022年6月16日前完成报名与汇款工作，汇款信息请以“参训学员姓名+所属公司名称”的格式予以备注。

